

杜牧散文所呈現之思想

呂武志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國文學系

摘 要

本篇旨在探討晚唐杜牧散文之思想內涵，要點有五：包括：一、輔君活人之政治思想，二、平藩定邊之軍事思想，三、崇儒反佛之學術思想，四、尚意慕古之文學思想，五、愛怒致惡之人性思想。其見解反映於政治方面為「事君須婉言匡輔」、「撫民應興利除弊」；軍事方面為「謀國必須知兵」、「主張重整兵備」、「反對姑息藩鎮」、「建議突擊邊虜」；學術方面為「推崇孔孟道統」、「指責佛教害國」；文學方面為「立意先乎辭句」、「志古在於仁義」；人性方面為「愛怒乃致亂根源」、「贊成性惡論觀點」。歸納言之，其散文思想，大抵以有助於政治教化，能裨益日用民生為核心也。

前言

杜牧爲晚唐重要散文家，其《樊川文集》二十卷，詩、賦四卷，文佔十六卷，如〈罪言〉、〈原十六衛〉、〈戰論〉、〈守論〉、〈燕將錄〉、〈阿房宮賦〉等篇，皆傳誦千古，擲地有聲，蓋不讓中唐韓、柳專美於前也。考其言曰：「凡爲文以意爲主」^①，意者何？即思想內涵也。蓋文章之事，貴在積理，理充方能闡幽造極，發耀輝光；以杜牧之「才學均勝」^②，識略又宏，所談皆「通達治體，原本經訓」之侃侃大論^③，足徵其關仁義，通教化之思想歸趨矣。底下分從五方面考察，以覘其散文思想之大略焉。

壹、輔君活人之政治思想

晚唐國事凋蟜，百姓塗炭。杜牧「徒有輸心效節之志」^④，而不見用，每鬱鬱多感；惟士君子立身行道，固不忍獨善一己，而必汲汲以匡君濟民爲志，此其所以經綸世務自期，冀能裨時局於萬一也。

觀其〈上昭義劉司徒書〉歌頌王猛、房玄齡「以輔君活人爲事」^⑤，故能名垂千載。所揭「輔君活人」四字，實其終生秉持之政治理念。蓋爲政之道，不過「輔君」、「活人」二事；即上以忠奉其君，下以仁撫其民。此古今聖賢修己治人之終極目的，亦杜牧志存仁義教化之必然趨勢也。茲分述之。

一、事君須婉言匡輔

就匡輔國君言，晚唐雖多庸主，而杜牧固未嘗失志，如〈冬至日寄小姪阿宜詩〉云：「仕宦至公相，致君作堯湯」^⑥，〈郡齋獨酌〉曰：「出語無近俗，堯舜禹武湯」^⑦，〈東兵長句十韻〉稱：「屈指廟堂無失策，垂衣堯舜待昇平」^⑧，其崇杜甫，好杜詩，而同具「致君堯舜上，再使風俗淳」之襟懷^⑨，昭如日月。即散文亦直承柳宗元「以輔時及物爲道」之論^⑩，而多匡諫之義焉。如〈上知己文章啓〉云：「寶曆大起宮室，廣聲色，故作〈阿房宮賦〉。」^⑪時杜牧不過二十三歲，見敬宗畋獵遊宴，大興土木，懼其逸樂亡國，故以秦築阿房宮事諷之。篇中反問：「秦愛紛奢，人亦念其家。奈何取之盡錙銖，用之如泥沙？」諷刺昏君不恤民力十分露骨，而篇中嗟嘆：「使六國各愛其人，則足以拒秦；使秦復愛六國之人，則遞三世可至萬世而爲君，誰得而族滅也？」^⑫更尖銳點出得民者昌，失民者亡之理。

杜牧不僅爲文諷諫國君，且歌頌崔鄭之勸穆宗勤政^⑬；稱牛僧孺勇諫敬宗之荒

誕^⑭；表彰韋溫爲災黎請命，而文宗納諫^⑮。三公之勇批逆鱗，固忠君之極則，人臣之典範，爲杜牧所推仰。然或有不測，輕則貶官，重則殺身，如屈原自沉汨羅，賈誼遠謫長沙，其際遇坎坷，杜牧皆嘗爲之低迴沉吟^⑯。至於韓愈一貶陽山令，再貶潮州刺史，雖「忠犯人主之怒」^⑰，終不可爲善；必也「進有契於成務，退無阻於榮身」^⑱，斯爲得之。故杜牧主張輔君不可激言直諫。其〈與人論諫書〉自稱遍讀群書：

每見君臣治亂之間，興亡諫諍之道，遐想其人，紙筆和墨，則冀人君一悟而至于治平，不悟則烹身滅族，唯此二者，不思中道。自秦、漢已來，凡千百輩，不可悉數。然怒諫而激亂生禍者，累累皆是，納諫而悔過行道者，不能百一。何者？皆以辭語迂險，指射醜惡，致使然也。夫迂險之言，近於誕妄；指射醜惡，足以激怒。夫以誕妄之說，激怒之辭，以卑凌尊，以下干上。是以諫殺人者，殺人愈多；諫改獵者，改獵愈甚；諫治宮室者，宮室愈崇；諫任小人者，小人愈寵。觀其旨意，且欲與諫者一鬪是非，一決怒氣耳，不論其他，是以每於本事之上，尤增飾之。

杜牧以爲古來諍臣多未能篤守中道，反以誇張攻訐之辭激怒人主，而因直賈禍，乃致君賢不如堯、舜、禹、湯，而殺身慘同王子比干。故匡君須用「循常之說」，使「明白辯婉，出入有據」，如張猛諫，漢成帝悅而從橋過渭水；張權輿諫，唐敬宗怒而必幸驪山，蓋其辭說一婉一直，而成敗立判。此杜牧之所以感嘆：

今人平居無事，友朋骨肉，切磋規誨之間，尚宜旁引曲釋，疊疊繹繹，使人樂去其不善，而樂行其善，況於君臣尊卑之間，欲因激切之言，而望道行事治者乎^⑲？

可見杜牧強調臣之輔君，須忠而能敬，婉而不激，使國君勇於改過，樂於行善；若乃訐以爲直，居下訕上，適足以敗事，非人臣諍諫所當爲也。

二、撫民應興利除弊

就撫愛百姓言，杜牧於〈上昭義劉司徒書〉恭維對方「行仁政」，使上黨之地「男子畝，婦人桑，老者養，孤者庇，上下一切，罔有紕事。」^⑳而晚唐整體局勢之糜爛，恰恰相反，如處處兵燹，年年旱澇，賦役加重，盜賊滋生，天災人禍交煎，民生淪於水火。凡血性之士，莫不悲憐，而願爲其褓姆。

杜牧刺黃、池，睦、湖四州達六、七載，深諳民間疾苦，文中亦每抒同情之音。如武宗會昌二年（八四二）春爲黃州刺史，正慶「幸天下無事，人安穀熟，無兵期

軍須、逋負諍訴之勤」^{②①}，不意隔年便生大旱，杜牧心焦如焚，乃有〈祭城隍神祈雨文〉和〈第二文〉之作。前者指出刺史保民，非以搜刮聚斂爲事；若乃上天降災，只可一己承過，不願人民流徙。所謂「吉福殃惡，止當其身。胡爲降旱，毒彼百姓」是也^{②②}。後者稱「今旱已久，恐無秋成。謹具刺史之所爲，天下之將絕，再告於神」，祈求普降甘霖。篇云：

牧爲刺史，凡十六月，未嘗爲吏，不知吏道。黃境鄰蔡，治出武夫，僅五十年，令行一切，後有文吏，未盡削除。伏臘節序，牲醪雜須，吏僅百輩，公取於民，里胥因緣，侵竊十倍，簡料民費，半於公租，刺史知之，悉皆除去。鄉正村長，強爲之名，豪者尸之，得縱強取，三萬戶多五百人，刺史知之，亦悉除去。繭絲之租，兩耗其二銖；稅穀之賦，斗耗其一升，刺史知之，亦悉除去。吏頑者笞而出之，吏良者勉而進之，民物吏錢，交手爲市。小大之獄，面盡其詞，棄於市者，必守定令。人戶非多，風俗不雜，刺史年少，事得躬親，疽抉其根矣，苗去其莠矣，不侵不蠹，生活自如，公庭晝日，不聞人聲^{②③}。

有不忍人之心，斯有不忍人之政；杜牧視事黃州歲餘，盡掃五十年來豪強剝削種種弊端，使人民「不侵不蠹，生活自如」。如今又因久旱，禾稼不熟，使哀哀孤窮，再瀕絕境，此非刺史有罪，眞乃天地不仁矣！

會昌四年（八四四）秋，杜牧遷池州刺史，隔年再旱。禾苗將萎之際，禱於木瓜山神，甘雨隨降，因而許願一新祠宇。落成之際，乃作〈祭木瓜神文〉，篇末禱曰：

惟神繁雲在襟，貯雨在岳，視人如子，渴即與之。不容凶邪，不降疾疫，千萬年間，使池之人，敬仰不息^{②④}。

言語之間，充分體現視民如傷之襟懷。

至於〈與汴州從事書〉，則揭露百姓牽船之弊。杜牧建議採用李式造簿籍之法，以均徭役。所謂：

某每任刺史，應是役夫及竹木瓦礫工巧之類，並自置板簿，若要使役，即自檢自差，不下文帖付縣。若下縣後，縣令付案，案司出帖，分付里正，一鄉只要兩夫，事在一鄉徧著，赤帖懷中藏卻，巡門掠斂一徧，貧者即被差來。若籍在手中，巡次差違，不由里胥典正，無因更能用情。

換言之，杜牧施行該法有年，頗著績效。故馳書汴州從事，強調「長吏不置簿籍一自檢，即奸胥貪冒求取，此爲最甚。」^{②⑤}可見其勤政愛民之一斑。

此外，如〈同州澄城縣戶工倉尉廳壁記〉揭發禁軍京官欺壓百姓；〈塞廢井文〉批評黃州廢井不塞，陷人以死；〈上李太尉論江賊書〉痛斥官盜交侵，使鄉民蒙冤；

〈上鹽鐵裴侍郎書〉指責監院榷鹽，重困民生；皆足證杜牧對百姓受貪官污吏、天災人禍、劣法陋規等重重摧殘，有無限同情。

至若鋪寫賢吏名臣，尤多重愛民事蹟。如〈禮部尚書崔公行狀〉敘崔鄴遷浙西觀察使，「料民等第，籍地沃瘠，均其征賦，一其徭役。經費宴賞，約事裁節。民有宿逋不可減於上供者，必代而輸之。」^{②⑥}〈唐故江西觀察使武陽公韋公遺愛碑〉歌頌憲宗時，韋溫主政江西之德澤，皆其例也。

綜觀杜牧政治方面，雖未刻意發為嚴密之理論，然察於微言，觀乎行事，而思想之歸依在焉。其早年無位，則作賦諷諫，期致君於堯、湯；壯年從政，則為文祈雨，欲拯民於昇平；至於剷豪強，除奸吏，薄賦歛，均勞役，謹刑罰，節公帑，恤窮孤，濬河川，勸農桑等興利除害之保民愛民措施，又和長官親朋，古今賢臣勳力共勉。若乃匡主之辭欲婉，撫民之舉必周之論，尤為「輔君活人」之最佳註腳。

貳、平藩定邊之軍事思想

晚唐政局飄搖，實與藩鎮割據，和回鶻、吐蕃寇邊有關。杜牧憂勞國事，乃「上窮天時，下極人事」^{②⑦}，潛心鑽研古代兵書。由於才識精到，每能因時制宜，獻謀進策，或為當政所採，莫不立見功效，故明胡震亨推為「條畫率中機宜，居然具宰相作略。」^{②⑧}清吳錫麟亦稱其「內懷經濟之略，外聘豪宕之才。」^{②⑨}雖畢生浮沉仕途，而〈罪言〉、〈原十六衛〉、〈戰論〉、〈守論〉、〈上李司徒相公論用兵書〉、〈上李太尉論北邊事啓〉所反映之軍事思想，固值得深入闡發。

一、謀國必須知兵

杜牧〈注孫子序〉以為「兵者，刑也；刑者，政事也」，其目的「俱期於除去惡民，安活善人」，故凡執政為吏，小則「據案聽訟，械繫罪人，笞死于市」，大則「驅兵數萬，擄其城郭，係繫其妻子，斬其罪人」，所以兵較於刑，又「用力多」而「功難就」也，是「知為國家者，兵為最大，非賢卿大夫，不可堪任其事」。

於是遍考經史，「見其樹立其國，滅亡其國，未始不由兵也。主兵者聖賢材能多聞博識之士，則必樹立其國也；壯健擊刺不學之徒，則必敗亡其國也。」如周公出征淮夷，孔子叱辱齊侯，二人莫不知兵；而齊太公、王翳、韓信，乃至唐之李靖、李勣、裴行儉、郭元振等賢臣良將之運籌帷幄，又「皆考古校今，奇祕長遠，策先定於內，功後成於外」，所以能樹立其國，垂範後世。至於當代人則罕知「大聖兼該，文武並用」之理，此晚唐輕忽軍事，敗亡之徵也。作者敘其親身經歷云：

年十六時，見盜起圍二三百里，係戮將相，族誅刺史及其官屬，屍塞城郭，山東崩壞，殷殷焉聲震朝廷。當其時，使將兵行誅者，則必壯健善擊刺者，卿大夫行列進退，一如常時，笑歌嬉遊，輒不爲辱。非當辱不辱，以爲山東亂事，非我輩所宜當知^{③①}。

當時強藩刺殺宰相，族誅地方官吏，戰鼓聲達京師，而朝廷卻笙歌依舊，進退如儀。至於武將無謀，文臣袖手，而求國之不亡，不可得矣！

杜牧有感於此，故取孫武所著十三篇，詳加注釋，冀能救亡圖存。大中三年（八四九）且獻於宰相周墀，其〈上周相公書〉強調儒者須嫻熟軍事，方能止亂安邦，並指責晚唐主軍者多顧預之輩，面對暴亂竟一籌莫展，使國家瀕臨危亡。〈上河陽李尚書書〉則云：

自艱難已來，儒生成名立功者，蓋寡於前代，是以壯健不學之徒，不知儒術，不識大體，取其微效，終敗大事，不可一二悉數^{③②}。

杜牧認爲當代軍事失利，係因人謀不臧；而儒者輕武備，恥言兵之習氣，更亟待糾正。故一則指斥掌軍者多無能之輩，一則稱頌知兵之士，如〈上門下崔相公書〉譽崔珙折伏強藩云：

藩鎮欲生事樹功者，橫激旁構，廟堂謀議，不知所出。相公殿一家僮，馳入萬眾，無不手垂目瞪，露刃弦弓，偶語腹非，或離或伍。相公氣壓其驕，文誘其順，指示叛臣賊子覆滅之蹤，鋪陳忠臣義士榮顯之效，皇威全湧於言下，狼心頓革於目前^{③③}。

又如〈燕將錄〉歌頌策動河北諸鎮歸服之譚忠，〈宋州寧陵縣記〉表揚以寡擊眾，力退悍賊之劉昌，〈張保皋鄭年傳〉稱讚急公忘私，平亂安邦之張保皋、鄭年，篇末不禁感慨：「夫亡國非無人也，丁其亡時，賢人不用，苟能用之，一人足矣。」^{③④}皆強調謀國知兵之重要也。

二、主張重整兵備

晚唐藩鎮驕縱，邊寇跋扈，朝廷既無力平亂，復因循苟且，遂乃動搖國本。藥救之方，則需由改革兵制，整頓戰備入手。

以改革兵制而論，欲挽救當時危機，正本清源，厥爲恢復府兵制。其〈原十六衛〉云：

至於開元末，愚儒奏章曰：「天下文勝矣，請罷府兵。」詔曰「可」。武夫奏章曰：「天下力強矣，請搏四夷。」詔曰「可」。於是府兵內削，邊兵外作，戎臣兵伍，湍奔矢往，內無一人矣。起遼走蜀，繚絡萬里，事五強寇，十餘年

中，亡百萬人，尾大中乾，成燕偏重。而天下掀然，根萌燼燃，七聖旰食，求欲除之且不能也。由此觀之，戎臣兵伍豈可一日使出落鈴鍵哉！然爲國者不能無也。居外則叛，居內則篡，使外不叛，內不篡，兵不離伍，無自焚之患，將保頸領，無烹狗之論，古今已還，法術最長，其置府立衛乎③④！

杜牧以爲玄宗之後，罷府兵，擴邊兵，遂致邊寇未靖，強藩已牢籠盤據，累朝不得制。其釜底抽薪之法，則須改弦更張，重新置府立衛；使軍力統由中央調遣，既不致國防空虛，藩鎮於力解勢破之餘，亦無法擁兵自重，肆行篡逆矣。

就整頓戰備而論，晚唐軍事問題如百孔千瘡，〈戰論〉嘗歸納「戰必挫北」之五種敗因云：

夫天下無事之時，殿寄大臣，偷處榮逸，爲家治具，戰士離落，兵甲鈍弊，車馬剝弱，而未嘗爲之簡帖整飾，天下雖然盜發，則疾毆疾戰。此宿敗之師也，何爲而不北乎！是不蒐練之過者，其敗一也。夫百人荷戈，仰食縣官，則挾千夫之名，大將小裨，操其餘贏，以虜壯爲幸，以師老爲娛，是執兵者常少，糜食者常多，築壘未乾，公囊已虛。此不責實科食之過，其敗二也。夫戰輒小勝，則張皇其功，奔走獻狀，以邀上賞，或一日再賜，一月累封，凱還未歇，書品已崇。爵命極矣，田宮廣矣，金繒溢矣，子孫官矣，焉肯搜奇外死，勤於我矣。此賞厚之過，其敗三也。夫多喪兵士，顛翻大都，則跳身而來，刺邦而去，迴視刀鋸，菜色甚安，一歲未更，旋已立於壇墀之上矣。此輕罰之過，其敗四也。夫大將將兵，柄不得專，恩臣詰責，第來揮之，至如堂然將陣，殷然將鼓，一則曰必爲偃月，一則曰必爲魚麗，三軍萬夫，環旋翔佯，愧駭之間，虜騎乘之，遂取吾之鼓旗。此不專任責成之過，其敗五也。

杜牧以爲當代干戈頻頻，軍費浩繁，導致「用度不周，徵徭不常，無以膏齊民，無以接四夷」，天下大勢殆如人體「四支盡解，頭腹兀然而已。」欲思救拯，則當由整頓戰備入手，故強調「誠能治其五敗，則一戰可定，四支可生。」③⑤換言之，若能勤練軍隊，補充兵員，不過賞輕罰，使事權統一，無爭功諉過，則不僅河北強藩可計日而定，即邊戎亦無能爲叛矣！

三、反對姑息藩鎮

安史亂後多姑息，於降將並不治罪，反授以節度使官職，如代宗任命薛嵩於相衛（後改稱昭義），李懷仙於盧龍，田承嗣於魏博，張忠志於成德，彼等名義上接受封職，實際並不受節制，甚至公然反對中央，氣焰高張，如田承嗣向代宗求兼宰相，朝廷遂賦予同平章事名號，並封雁門郡王，此後群起效尤，恣意妄爲，唐室均

無法制裁。及德宗建中三年（七八二），節度使朱滔、田悅、李納、王武俊並反，皆稱王，翌年李希烈稱帝，縊殺宣慰使顏真卿，朝廷亦莫可奈何。至憲宗元和十年（八一五），淄青節度使李師道懼朝廷討淮西，乃遣刺客暗殺宰相武元衡，擊傷大臣裴度，京城大駭。穆宗、敬宗以後，河北三鎮益加猖狂。杜牧鑒往知來，堅決反對縱容。其〈守論〉坦言直陳：

往年兩河盜起，屠囚大臣，劫戮二千石，國家不議誅洗，束兵自守，反條大曆、貞元故事，而行姑息之政，是使逆輩益橫，終唱患禍^{③⑥}。

自大曆、貞元以來，朝廷因循苟且，遂使藩鎮胃口愈養愈大，永無滿足之日，而國威掃地，法制破削，已瀕危滅之時，此杜牧所期期以爲不可者也。

其慷慨發論之餘，更身體力行。如武宗會昌年間，昭義節度使劉從諫病歿，其侄劉稹祕不發喪，逼監軍奏爲留後，時朝臣多稱回鶻未平，不如暫且從之，惟宰相李德裕獨排眾議，力求一戰，此時杜牧自黃州馳書聲援，亦主張對昭義進軍。〈上李司徒相公論用兵書〉云：「以某愚見，不言劉稹終不能取，貴欲速擒，免生他患。」蓋上黨人民赤膽忠心，慕義向誠，與淮西之久爲寇者不同，故王師一擊，可以攻破。所謂：

其用武之地，必取之策，在於西面。今者嚴紫塞之守備，謹白馬之隄防，祇以忠武、武寧兩軍，以青州五千精甲，宣潤二千弩手，由絳州路直東徑入，不過數日，必覆其巢^{③⑦}。

杜牧強調上黨南面之河陽軍素質低落，可使守天井關附近而不可強攻；北面成德及東面魏博兩軍，乃昭義所恃爲後援，若朝廷急詔共討，當不致違命；故用兵之策，在於西面，僅以忠武、武寧二軍，由絳州路直攻，可迅速弭平劉稹。《新唐書》嘗載其事，稱：「宰相李德裕素奇其才」、「俄而澤潞（即昭義）平，略如牧策。」

③⑧足見其勇於打擊強藩也。

然而杜牧非不問情勢，一味強攻猛打。其深於兵也，故對太行以東，最稱強悍之魏博、成德、盧龍三鎮，並不主張輕率用兵。其〈罪言〉指陳天寶亂後，憂患頻仍，此亟待休養生息之際也；況朝廷數度用兵山東，皆不利而返，其人謀不臧，軍備不完，誠須徹底檢討。故綜合政治、軍事、地理、歷史、經濟、民心各層面，分析古今態勢，主張萬全之計，在於厚植國力，多行仁政，改革積弊，則驕藩勢蹙而自平矣！

四、建議突擊邊虜

唐代邊患，以吐蕃及回鶻最稱強雄。吐蕃緣於天災內亂，奉表歸降；回鶻亦因

瘟疫流行，復遭黠戛斯擊潰，而奔竄漠南。然其國勢雖衰，猶不時犯邊，故杜牧於會昌四年（八四四）作〈上李太尉論北邊事啓〉。篇中建議盛夏突擊，蓋此時回鶻叛親離，馬畜殘少，若不襲取，恐生後患，所謂：

以某所見，今若以幽、并突陣之騎，酒泉教射之兵，整飾誠誓，仲夏潛發。計陰山與涿邪之遠近，十不一二，校蠕蠕、迴鶻之強弱，猶如虎鼠。五月節氣，在中夏則熱，到陰山尚寒，中國之兵，足以施展。行軍於枕席之上，旣寇於掌股之中，軌輻懸瓶，湯沃晁雪，一舉無煩，必然之策。今冰合防秋，冰銷解戍，行之已久，虜爲長然，出其意外，實爲上策^③。

杜牧以爲北方秋冬冰雪苦寒，加以戎狄有備，絕不利進兵，若採仲夏節令，則氣候涼爽，僅派幽、并、酒泉邊兵，就近突擊，便可奏功。按《資治通鑑》載會昌三年（八四三）七月，武宗「令幽州乘秋早平回鶻」；次年三月「又令天德、振武、河東訓卒礪兵，以俟今秋黠戛斯擊回鶻。」^④可見當代進討邊寇多在秋季，杜牧斟酌天時、地利，誠深諳兵貴用奇之法。

杜牧喜談軍事，以爲執政者當知兵、重兵、養兵、練兵，更須善於用兵，方能治國安邦；而兵制之鬆懈，軍備之廢弛，亦亟待改弦更張，妥加整頓，始能發揮克敵機先之效果。至於人謀既善，制度甚完，物力咸備，政治修明，然後一鼓作氣，削平群藩；若乃仁政不施，積弊不除，則戰必挫北，徒困生民，反不如休養生息之爲愈也。故戰必因時順機，不可一味強攻，亦不可專事姑息，及邊虜勢竭力蹙，固當出其意表，進行奇襲。諸如此等思想，莫不胸羅甲兵，料敵如神，其深遠卓絕，誠非壯健不學而登壇拜將，懦弱無能而高踞廟堂者所能知矣！

參、崇儒反佛之學術思想

自中唐韓愈高揭崇儒反佛之大纛，其徒如李翱、皇甫湜、張籍，莫不聞風影從；下至晚唐劉蛻、孫樵、皮日休，亦皆痛斥釋教之害，而以振興儒學爲務。杜牧丁乎其間，蓋亦如斯，以下就其學術思想之大端，加以闡述。

一、推崇孔孟道統

杜牧崇儒，除受韓愈影響外，亦有其家學淵源，蓋自小深受先祖精通儒術之薰染，從而奠定其思想基礎。故〈上河陽李尚書書〉一則推崇李拭「知經義儒術」，必能建功立業，流聲飛譽；一則批評廟堂執政者「不知儒術，不識大體」^⑤。反映

當代儒學之蕭條，爲君既不事仁義，爲臣亦庸淺無學；至於通曉儒道，雄才大略者，反不得重用。是以〈送薛處士序〉勉之以：「果能窺測堯、舜、孔子之道」④②，深諳修己治人之方，精通定國安邦之術，爲社稷棟樑，方值得自負。至若其他篇章，歌頌周公「尊大儒術」④③，譽牛弘「以德行儒學相隋氏」④④；稱李戡「盡明六經書」④⑤；喻李方玄以顏回、冉求④⑥；比韋溫於孔門七十二賢④⑦；莫不見其以儒立心，而未嘗須臾離也。

〈書處州韓吏部孔子廟碑陰〉則極力推尊孔子建立道統，教化萬民之功。蓋因：「儻不生夫子，紛紜冥昧，百家闢起，是己所是，非己所非，天下隨其時而宗之，誰敢非之。縱有非之者，欲何所依擬而爲其辭。是楊、墨、駢、慎已降，百家之徒，廟貌而血食，十年一變法，百年一改教，橫斜高下，不知止泊。彼夷狄者，爲夷狄之俗，一定而不易，若不生夫子，是知其必不夷狄如也。」

所謂天不生仲尼，萬古如長夜。杜牧認爲孔子乃百家宗師，其道千秋萬世，歷久不磨；倘無孔子，則諸子百家，各執一偏，互相攻訐，將永無寧日矣。而中國時時變法，常常改教，不僅立國思想淪喪，人民亦無所措手足，則反不如蠻夷之邦，彼雖無良善之教化可稱，卻有不變之風俗可循，而不遽至於亂也。

故進而批評歷代君臣不崇儒家之患，如李斯焚書坑儒，商鞅廢棄仁義，燕昭王、秦始皇、漢武帝沉溺鍊丹之術，欲求長生，梁武帝捨身爲佛奴，散髮命其徒踐之。彼皆崇飾異端，違反聖教，下場十分悲慘。所謂：

有天地日月爲之主，陰陽鬼神爲之佐，夫子巍然統而辯之，復引堯、舜、禹、湯、文、武、周公爲之助，則其徒不爲劣，其治不爲僻。彼四君二臣，不爲無知，一旦不信，背而之他，仍族滅之④⑧。

至若其他推重古聖先王及孔、孟道統之例尙多。如〈與人論諫書〉稱時君納諫能行，「斯乃堯、舜、禹、湯、文、武之心也。」④⑨〈上池州李使君書〉盛讚孔子「參之於上古，復酌於見聞，乃能爲聖人也。」⑤⑩〈上宣州崔大夫書〉自言樹德建功之動機，實受夫子曰：「君子疾沒世而名不稱」感發而來⑤⑪，皆能佐證其無時無地不以闡揚儒學道統自任。

二、指責佛教害國

杜牧大力反佛。其〈唐故灊陵駱處士墓誌銘〉稱頌駱峻不信佛學，斥佛教「徒盜夫子之旨而爲其辭，是安能自爲之」⑤⑫。至於發爲長篇大論，則〈杭州新造南亭子記〉是也。篇中批評佛教之夸誕云：

佛著經曰：生人既死，陰府收其精神，校平生行事罪福之。坐罪者，刑獄皆怪險，非人世所爲，凡人平生一失舉止，皆落其間。其尤怪者，獄廣大千百萬億里，積火燒之，一日凡千萬生死，窮億萬世，無有間斷，名爲「無間」。夾殿宏廊，悉圖其狀，人未熟見者，莫不毛立神駭。佛經曰：我國有阿闍世王，殺父王篡其位，法當入所謂獄無間者，昔能求事佛，後生爲天人。況其他罪，事佛固無恙。

其斥責佛經險譎無稽，捏造地獄苦刑，怪力亂神以愚弄百姓；蓋導民爲善，絕不能以恫嚇爲基礎，而應開發人類天賦之善性，方爲務本之道。而所謂「放下屠刀，立地成佛」，則雖有弑父不赦之罪，一旦悔悟，便可立得解脫，更令人難以接受。且恐奉佛祈福消災之論，非但未能淨化社會，將使刁民貪官有恃無恐矣！蓋：

爲工商者，雜良以苦，僞內而華外，納以大秤斛，以小出之，欺奪村閭慧民，銖積粒聚，以至于富。刑法錢穀小吏，出入人性命，顛倒埋沒，使簿書條令不可究知，得財買大第豪奴，如公侯家。大吏有權力，能開庫取公錢，緣意恣爲，人不敢言。是此數者，心自知其罪，皆捐己奉佛以求救，月日積久，曰：「我罪如是，富貴如所求，是佛能滅吾罪，復能以福與吾也。」

大官貪贓枉法，小吏魚肉鄉里，工商巧取豪奪，惟在愧疚之餘，取不義所得頂禮菩薩，供養僧尼，冀能滅罪得救，足見奉佛敗壞風氣之甚也。所謂：

有罪罪滅，無福福至，生人唯罪福耳，唯田婦稚子，知所趨避。今權歸於佛，買福賣罪，如持左契，交手相付。至有窮民，啼一稚子，無以與哺，得百錢，必召一僧飯之，冀佛之助，一日獲福。若如此，雖舉寰海內盡爲寺與僧，不足怪也。屋壁繡紋可矣！爲金枝扶疏，擎千萬佛，僧爲具味飯之可矣，飯訖持錢與之。不大、不壯、不高、不多、不珍奇壞怪爲憂，無有人力可及而不爲者。晉，霸主也，一銅鞮宮之衰弱，諸侯不肯來盟，今天下能如幾晉，凡幾千銅鞮，人得不困哉？

窮民無以哺子，得錢尙需齋僧，實爲莫大諷刺！至於普天之下，民生凋敝，經濟破產，獨佛寺林立，僧尼雲集，又焉能不耗盡民脂？杜牧以春秋時晉平公窮奢極欲，建銅鞮離宮而國勢淒弱爲例，慨歎晚唐有如銅鞮之寺塔浮屠者幾千，國計豈能不艱？民生焉得不困？

篇中諷古勸今，認爲君王溺於佛教，將煽成歪風，流及下民，危害經濟，導致國家衰亡。如「梁武帝明智勇武，創爲梁國者，捨身爲僧奴，至國滅餓死不聞悟」，唐「文宗皇帝嘗語宰相曰：『古者三人共食一農人，今加兵、佛，一農人乃爲五人所食，其間吾民尤困於佛。』」雖「念其本牢根大，不能果去之」，終不愧爲賢君。而最可歌頌者，爲唐武宗會昌五年（八四五）之毀佛。時

武宗皇帝始即位，獨奮怒曰：「窮吾天下，佛也。」始去其山臺野邑，四方所冠其徒，幾至十萬人。後至會昌五年，始命西京留佛寺四，僧唯十人；東京二寺。天下所謂節度觀察，同、華、汝三十四治所，得留一寺，僧准西京數，其他刺史州不得有寺。出四御史鑣行天下以督之，御史乘驛未出關，天下寺至於屋基耕而刈之。凡除寺四千六百，僧尼笄冠二十六萬五百，其奴婢十五萬，良人枝附爲使令者，倍笄冠之數，良田數千萬頃，奴婢口率與百畝，編入農籍。其餘賤取民直，歸於有司，寺材州縣得以恣新其公署傳舍^{⑤3}。

此舉和北魏太武帝、北周武帝禁佛，並稱爲佛教「三武之難」，固杜牧所津津樂道也。

杜牧學術思想，一則正面弘揚孔孟道統以立本，一則反面指責佛教以祛弊，弘儒意在修己治人，進而安邦定國；排佛旨在破迷除惑，進而濟拯百姓。途徑雖異，而體用無別。

肆、尚意慕古之文學思想

晚唐文風漸趨華靡，元白艷體之餘毒既未消歇，李賀幽深逐奇之歌詩又復競起；迭以李商隱、溫庭筠、段成式雕琢儷偶，繁縟相誇之「三十六體」，其逃避現實，注重形式，一反中唐諷諭寫實，載道濟世之文藝思潮可知。杜牧生逢其時，誠「奮然以拯世扶物爲任」^{⑤4}，其文皆關禮樂教化，且不滿時風而有所針砭，亦預料中事也。故如〈李賀集序〉批評長吉理稍不及，無「以激發人意」^{⑤5}，〈李府君墓誌銘〉引李戡語，斥責元、白「淫言嫫語」，「入人肌骨」^{⑤6}，皆足徵其重視文學內容雅正，須能敦風俗，裨世教，匡勸君意，感發人心，斯爲善矣！若徒事吟弄風月，刻鏤字句，則不流於偏邪，必歸乎纖巧，非其所崇也。是以〈獻詩啓〉自稱：「某苦心爲詩，本求高絕，不務奇麗，不涉習俗，不今不古，處於中間。」^{⑤7}此言其創作力求辭意高超，風趣卓絕，既不拘囿時尚，亦不因襲古人，而憂憂乎獨運。至若強調「不務」、「不涉」，殆頗有自外時風之意。今人繆鉞認爲：「所謂『奇麗』，可能是指李賀的詩風，而所謂『習俗』，大概是指元稹、白居易等『杯酒光景間小碎篇章』的『元和體』。」^{⑤8}誠如所言，則杜牧於李賀之險怪，元、白之浮艷，實有鄙薄之意。

以上所言雖偏重在詩，而未嘗不可推之於文。若進而夷考其文學見解，則主要見於〈答莊充書〉，篇中盛讚對方爲文百餘篇，乃「先意氣而後辭句，慕古而尙仁

義」者^{⑤9}。細翫此二語，則杜牧之文學思想綱領又隱然在焉。其中復包括「尙意」、「慕古」兩點，一爲寫作內容形式之輕重問題，一爲創作思想內涵之歸趨問題。茲由「立意先乎辭句」、「志古在於仁義」兩方面加以闡發。

一、立意先乎辭句

〈答莊充書〉開篇云：

凡爲文以意爲主，氣爲輔，以辭彩章句爲之兵衛，未有主強盛而輔不飄逸者，兵衛不華赫而莊整者，四者高下圓折，步驟隨主所指，如鳥隨鳳，魚隨龍，師眾隨湯、武，騰天潛泉，橫裂天下，無不如意。苟意不先立，止以文彩辭句，繞前捧後，是言愈多而理愈亂，如入閨闥，紛紛然莫知其誰，暮散而已。是以意全勝者，辭愈樸而文愈高；意不勝者，辭愈華而文愈鄙。是意能遣辭，辭不能成意，大抵爲文之旨如此^{⑥0}。

本段可視爲杜牧創作基本原則，文中首先以一軍之主帥、副將、兵士爲喻，說明文章意旨、氣勢和辭藻字句之主從關係；其次強調主旨不先確立，必有條理紛雜，辭句散亂之弊；再次比較立旨堅明與否，不待華藻，而文情高下立判；最末歸結爲立意先乎辭句。換言之，作戰須謀定而後動，主帥確立方針，副將執行計劃，兵士攻城掠地，如心之運手，手之使指，渾然一體；若主帥心無定見，則全軍必如一盤散沙，人各異心，又何能克敵致果？至於爲文亦然，必先確立主旨，蓋立意高卓，必氣勢磅礴，風姿俊逸，辭采隨而生動勃發；反之，則文無宗主，一味堆砌辭藻，莫知所云，又何能感發人心？故遣辭不必華麗，求其樸茂可也；立意則須堅明，否則必有繁雜失統之患，此杜牧之所以強調以意爲主，辭爲從；足以說明二者雖體用相資，而內容固先乎形式矣。

杜牧爲文尙意之說，實前有所本，而考其創作，亦莫不意到筆隨，清末長白云：「昌黎、樊川，則先用意而後落筆」^{⑥1}，固知杜牧命篇，既宗韓愈「師其意，不師其辭」之說^{⑥2}，復取柳宗元「凡爲文，以神志爲主」之論^{⑥3}，故下筆纘纘，每能洞燭幽隱，論斷精當，發前賢所未能發，是以清劉熙載嘆其「兩進策於李文饒，皆案切時勢，見利害於未然。以文論之，亦可謂不浪戰者矣。」^{⑥4}所謂「不浪戰」，即指其爲文立意高卓，一如主帥之善用兵，能運籌帷幄，決勝千里，足證其強調立意先乎辭句也。

二、志古在於仁義

杜牧爲文之內涵歸趨，簡言之，即前述「慕古而尙仁義」是也。蓋杜牧思想以

儒爲主，儒者，即班固所謂：「游文於六經之中，留意於仁義之際」^⑥，故儒家之異於佛、道、楊、墨者，仁義而已。就個人修爲言，則仁義道德；自日用倫常言，則忠孝誠信；行於國家天下，則爲經世濟民，施教垂化。觀杜牧立身行事，所謂「自顧自念，守道不病」^⑥，終不外乎斯。至若推崇時賢之有道有文，又莫不歸本於仁義忠信，如〈上宣州高大夫書〉譽三郎文：「其旨意所尚，皆本仁義而歸忠信」^⑦，〈李府君墓誌銘〉稱李戡：「所著文數百篇，外于仁義，一不關筆」^⑧，〈與人論諫書〉稱讚對方：「閣下以忠孝文章立於朝廷」^⑨，〈與浙西盧大夫書〉引《詩經》歌頌盧簡辭「必有仁義與我」^⑩，凡此，皆足證杜牧所志之古，所守之道，即古來一脈相傳之孔仁孟義，「先王儒學之道」^⑪。

其爲文強調居仁由義，然後辭義富贍，意味深長，而大有可觀，故〈答莊充書〉稱對方爲文尙意慕古之餘，接言「苟爲之不已，資以學問，則古作者不爲難到。」篇末復強調：「苟有志，古人不難到。」顯見杜牧所志者仁義；所師者「馬遷、相如、賈誼、劉向、揚雄之徒」^⑫，亦即裴延翰所謂「探探古作者之論，以屈原、宋玉、賈誼、司馬遷、相如、揚雄、劉向、班固爲世魁傑」。而其所崇之賈、馬、劉、班，「言之所及，則君臣禮樂，教化賞罰」；至於屈原、宋玉、相如、子雲，雖文非盡善，亦能「援及君臣教化」，多所諷勸，足證杜牧作品能秉持仁義，致用當世也。故裴氏論其旨趣云：

其譎往事，則〈阿房宮賦〉；刺當代，則〈感懷詩〉。...若一縣宰，因行德教，不施刑罰，能舉古風，則〈謝守黃州表〉；一存一亡，適見交分，則〈祭李處州文〉；訓勵官業，告束君命，擬古典謨，以寓誅賞，則司帝之誥。其餘述喻讚誠，興諷愁傷，...未始不撥斲治本，經緯道義，鈎索於經史，軀架於理化也。故文中子曰：「言文而不及理，是天下無文也，王道何從而興乎？」

嘻！所謂文章與政通，而風俗以文移，果於是以下^⑬。

裴氏認爲杜牧之文，符合隋末大儒王通「及理」之主張。而所謂「理」，即杜牧期望李賀詩「稍加以理」之「理」^⑭；即自我強調「凡爲文以意爲主」之「意」。此「意」之內涵，必須裨政教，移風俗，顯然探求治亂之本，而歸宗仁義，稽考經史之書，而究極政教，乃其文旨所重。故考其作品多能「譎往事」、「刺當代」、「行德教」、「寓誅賞」、「舉古風」，堪爲明證。至於〈上知己文章啓〉亦自言寫作動機在「窺古人」、「識古道」^⑮，具體內涵爲頌揚文治武功，評論政教得失，亦即〈上安州崔相公啓〉所謂之「鋪陳功業，稱校短長」^⑯，能將仁義落實於匡輔時政，福國利民，斯爲文學志古之心也。

按杜牧尙仁義，重理化之文學思想，不必如裴氏之遠溯文中子也，唐代古文先驅固多嘗言之，如李華爲文「刑政之根本，忠孝之大倫，皆見於詞」^⑰；「化民成

俗，安危存亡，於是乎觀之」^⑦。元結爲文「其意必欲勸之忠孝，誘以仁惠，急於公直，守其節分」，以「救世勸俗」^⑧。梁肅強調：「故道德仁義，非文不明；禮樂刑政，非文不立」^⑨。柳冕主張「文章本於教化，形於治亂」^⑩，「故文章之道不根教化，則是一技耳」^⑪。至於韓愈之「扶樹教道」^⑫，柳宗元之「辭令褒貶，導揚諷諭」^⑬，又莫不爲杜牧言仁義，重教化之實用文學觀所紹繼。

總之，杜牧雖無文學理論專著，而〈答莊充書〉固具體而微，頗能反映其文學思想綱領；學爲體，文爲用，體以古道爲核心，用以淑世爲鵠的，表裏一致，乃杜牧文學之主要內涵。故批評李賀之纖巧，訶斥元、白之浮艷，稱頌李戡、三郎之仁義忠信，其反對形式重於內容，強調立意先乎辭句，文必通治亂根本，言必關禮樂教化，實具匡導風教之效。

伍、愛怒致惡之人性思想

人性善惡，自先秦以來，便爲中國哲學之重要論題，如孟子言性善，荀子言性惡，揚雄言性善惡混，莫不各崇所是，抑其所非。及中唐韓愈作〈原性〉，則提倡「情性三品」說，以爲性與生俱來，情則接物而起；故性有上、中、下三品，而於情亦然，二者相互對應。至於性之上品爲善，下品爲惡，中品可爲善，亦可爲惡，又顯然以孔子「唯上智與下愚不移」之說爲依據。因此他認爲孟、荀、揚論性皆只及中品，而遺漏上、下二品，無怪各有所偏，不夠周延。此種合情性爲一體之論調，蓋意在排擊當代受佛老影響而興之情性對立說，如李翱作〈復性書〉三篇，即主張「滅情復性」，認爲人性本善，至其所以爲惡，實爲情欲蒙蔽所致，故應去私情以恢復善良之本性，此種離情性爲二，相互抗衡之說，實與韓愈異趣。至於皇甫湜〈孟子荀子言性論〉，則贊成韓愈性分三品之說，以爲孟、荀所言雖各執一偏，卻殊途同歸；惟孟軻較爲合經，故略勝於荀。晚唐杜牧於此亦提出其個人看法，茲分別說明如下：

一、愛怒乃致亂根源

杜牧〈三子言性辯〉云：

孟子言人性善，荀子言人性惡，楊子言人性善惡混。曰喜、曰哀、曰懼、曰惡、曰欲、曰愛、曰怒，夫七者情也，情出於性也。夫七情中，愛、怒二者，生而能自。是二者性之根，惡之端也。

杜牧認為三家講人性，尙未深究於七情，其所謂「情出於性」，係將重點置於情之探討，指出七情之中，惟愛、怒二者與生俱來，此即人性之根本，致亂之端倪。何以明之？篇中指證：

乳兒見乳，必拏求，不得則啼，是愛與怒與兒俱生也，夫豈知其五者焉。既壯，而五者隨而生焉。或有或無，或厚或薄，至於愛、怒，曾不須臾與乳兒相離，而至於壯也^{⑧5}。

杜牧以嬰兒求乳為例，辨別其他五情係後天衍化而來，且時有時無，不若愛戀、憤怒為人類先天之本能，且終其一生，無須與之離。故〈守論〉強調：「大抵生人油然多欲，欲而不得則怒，怒則爭亂隨之」^{⑧6}，可知愛、怒二者厥為情性之核心，致亂之根源矣。

二、贊成性惡論觀點

既以愛、怒為亂源，則其人性論實傾向荀子。〈三子言性辯〉云：

君子之性，愛怒淡然，不出於道。中人可以上下者，有愛拘於禮，有怒懼於法。世有禮法，其有踰者，不敢恣其情；世無禮法，亦隨而熾焉。至於小人，雖有禮法，而不能制，愛則求之，求不得即怒，怒則亂。故曰愛、怒者，性之本，惡之端。

此處杜牧亦分性為三品，上品為君子之性，愛、怒之情十分淡泊，且發而皆中節；中品為中人之性，可導而為上下，其愛、怒之情受拘於禮法，不敢放縱為非；至於下品為小人之性，雖禮法亦無所用，蓋全憑本能情欲，愛則求，求得則溺，不得則怒，怒則生亂。其性三品說，似和韓愈一致，實則大不相同，因韓愈以上品之性為善，下品之性為惡，中品之性可導為善或為惡。杜牧則認為上、中、下三品之人性皆惡，因其最根源，終不外乎足以致亂之愛、怒感情，所謂「與乳兒俱生，相隨而至於壯也。」^{⑧7}故三品之別，惟在愛、怒方面，君子合禮法，中人拘禮法，小人違禮法。而禮法者，即聖人制以規範人性之惡，其作用猶乎〈守論〉所稱：「教答於家，刑罰於國，征伐於天下，此所以裁其欲而塞其爭也。」^{⑧8}故其論調實隱合《荀子·性惡》所謂：

古者聖王，以人之性惡，以為偏險而不正，悖亂而不治，是以為之起禮義，制法度，以矯飾人之情性而正之，以擾化人之情性而導之也。使皆出於治，合於道者也。今之人化師法，積文學，道禮義者，為君子；縱性情，安恣睢，而違禮義者，為小人。用此觀之，然則人之性惡也明矣，其善者偽也。

荀子以為人性本惡，聖王有鑑於斯，故倡禮義以化導人性，設法度以矯正人情，俾

使皆趨善而合道，此種觀點為杜牧奉為圭臬。故〈三子言性辯〉復批評歷來言性者引喻失當云：

凡言性情之善者，多引舜、禹；言不善者，多引丹朱、商均。夫舜、禹二君子，生人已來，如二君子者凡有幾人？不可引以為喻。丹朱、商均為堯、舜子，夫生於堯、舜之世，被其化，皆為善人，況生於其室，親為父子，蒸不能潤，灼不能熱，是其惡與堯、舜之善等耳。天止一日月耳，言光明者，豈可引以為喻？杜牧以為舉虞舜、夏禹為例，證明性善，一如引丹朱、商均為例，證明性惡，同犯取樣不周，以偏蓋全之病。蓋舜、禹之聖哲，朱、均之頑嚚，乃孔子所謂上智、下愚不移之特例，於人類究屬鳳毛麟角，曷可以為論據，而忽略絕大多數可化導教育之中人？故普遍觀之：

人之品類，可以上下者眾，可以上下之性，愛、怒居多。愛、怒者，惡之端也。換言之，人性之本惡而待化導，正因其根源為愛、怒之情，欲使不為爭亂，則胥賴後天禮樂陶冶，法度規範，此教育之所以可貴也。因此杜牧盱衡孟、荀、楊三家所論，以為「荀言人之性惡，比於二子，荀得多矣。」^⑧

大抵而論，杜牧主張愛、怒致惡之人性觀。其思想雖本乎荀子，卻獨標愛、怒二情為推論基礎，而有別於荀卿；其性分三品之論，雖近似韓愈情性三品說，而主張性惡，固迥異韓之有善、有惡，有可為善，可為惡，亦不同於李翱之滅情復性，皇甫湜之揚孟抑荀。故其看法實為中唐以後人性論獨到之見，亦能令人深思矣！

結 語

綜合各節所述，杜牧散文實蘊含豐富之思想，信如裴延翰所謂「纂緒造端，必不空言」；故所論必「栽培教化，翻正治亂，變醜養瘠，堯醜舜薰」^⑨，而有助於政教，能裨乎民生。以政治言，則事君欲婉辭匡輔，撫民思興利除弊。以軍事言，則謀國應當知兵，軍備急須整頓，藩鎮不可放縱，邊虜猶待進擊。以學術言，則推崇孔孟儒道，指責佛教害國。以文學言，則立意先乎辭句，志古在於仁義。以人性言，則視愛怒為禍亂根源，主荀卿性惡觀點。其於風氣日靡之晚唐文壇，獨標一幟，補偏救弊，固有維古文運動於不墜之功也。

①引文見〈答莊充書〉，《樊川文集》卷十三。

②引文見李慈銘《越縕堂讀書記》中，八，文學。

③同②。

- ④引文見〈上宣州崔大夫書〉，《樊川文集》卷十三。
- ⑤引文見《樊川文集》卷十一。
- ⑥引文見《樊川文集》卷一。
- ⑦同⑥。
- ⑧引文見《樊川文集》卷二。
- ⑨引文見〈奉贈韋左丞丈二十二韻〉，《杜詩鏡銓》卷一。
- ⑩引文見〈答吳武陵論非國語書〉，《柳宗元集》卷三十一。
- ⑪引文見《樊川文集》卷十六。
- ⑫同⑥。
- ⑬參見〈禮部尚書崔公行狀〉，《樊川文集》卷十四。
- ⑭參見〈牛公墓誌銘并序〉，《樊川文集》卷七。
- ⑮參見〈韋公墓誌銘并序〉，《樊川文集》卷八。
- ⑯詳參《樊川文集》卷一〈李甘詩〉云：「幽蘭思楚澤，恨水啼湘渚，怳怳三閭魂，悠悠一千苦。」同卷〈題池州弄水亭〉云：「幽抱吟九歌，羈情思湘浦。」卷二〈昔事文皇帝三十二韻〉云：「一名爲吉士。誰免弔湘魂？」卷三〈將赴湖州留題庭菊〉云：「陶菊手自種，楚蘭心有期。」卷四〈題武關〉云：「鄭袖燒饒酣似醉，屈原憔悴去如蓬。」又卷一〈感懷詩〉云：「聊書感懷韻，焚之遺賈生。」卷二〈李和鼎〉云：「鵬鳥飛來庚子直，謫去日蝕辛卯年。由來枉死賢才事，消長相持勢自然。」同卷〈朱坡絕句三首〉其一云：「賈生辭賦恨流落，祇向長沙住歲餘。」卷四〈詠歌聖德遠懷天寶因題關亭長句四韻〉云：「君王若悟治安論，安史何人敢弄兵？」
- ⑰引文見宋蘇軾〈潮州韓文公廟碑〉，《東坡後集》卷十五。
- ⑱引文見劉勰《文心雕龍·論說》。
- ⑲引文見《樊川文集》卷十二。
- ⑳同⑤。
- ㉑引文見〈上池州李使君書〉，《樊川文集》卷十三。
- ㉒引文見《樊川文集》卷十四。
- ㉓同㉒。
- ㉔同㉒。
- ㉕引文見《樊川文集》卷十三。
- ㉖同㉒。
- ㉗引文見〈自撰墓誌銘〉，《樊川文集》卷十。

⑳引文見《唐音癸籤》卷二十五。

㉑引文見〈杜樊川集注序〉，清馮集梧《樊川詩集注》前附。

㉒引文見《樊川文集》卷十。

㉓同㉑。

㉔同㉑。

㉕引文見《樊川文集》卷六。

㉖引文見《樊川文集》卷五。

㉗同㉔。

㉘同㉔。

㉙同㉑。

㉚引文見《新唐書·杜牧傳》卷一六六。

㉛同㉑。

㉜引文見《資治通鑑》卷二四七。

㉝同㉑。

㉞同㉑。

㉟引文見〈注孫子序〉，《樊川文集》卷十。

㊱引文見〈牛公墓誌銘并序〉，《樊川文集》卷七。

㊲引文見〈李府君墓誌銘〉，《樊川文集》卷九。

㊳參見〈唐故處州刺史李君墓誌銘并序〉，《樊川文集》卷八。

㊴參見〈韋公墓誌銘并序〉，《樊川文集》卷八。

㊵同㉓。

㊶同㉑。

㊷同㉑。

㊸同㉑。

㊹引文見《樊川文集》卷九。

㊺同㉑。

㊻引文見裴延翰〈樊川文集序〉，《樊川文集》卷首。

㊼同㉑。

㊽同㉑。

㊾同㉑。

㊿引文見清馮集梧《樊川詩集注》前言，頁七。

㊿同㉑。

⑥⑩同②⑤。

⑥⑪引文見《柳亭詩話》「拗體」條，頁六十五。

⑥⑫引文見〈答劉正夫書〉，《昌黎先生集》卷十八。

⑥⑬引文見〈與楊京兆憑書〉，《柳宗元集》卷三十。

⑥⑭引文見《藝概·文概》。

⑥⑮引文見《漢書·藝文志》卷三十「諸子略序」。

⑥⑯引文見〈上李中丞書〉，《樊川文集》卷十二。

⑥⑰同⑱。

⑥⑱同⑳。

⑥㉑同⑱。

⑥㉒同⑱。

⑥㉓引文見〈唐故范陽盧秀才墓誌〉，《樊川文集》卷九。

⑥㉔同②⑤。

⑥㉕同⑤④。

⑥㉖引文見〈李賀集序〉，《樊川文集》卷十。

⑥㉗同⑪。

⑥㉘同⑪。

⑥㉙引文見獨孤及〈檢校尚書吏部員外郎趙郡李公中集序〉，《全唐文》卷三八八。

⑥㉚引文見李華〈贈禮部尚書清河孝公崔沔集序〉，《全唐文》卷三一三。

⑥㉛引文見〈文編序〉，《全唐文》卷三八一。

⑥㉜引文見〈常州刺史獨孤及集後序〉，《全唐文》卷五一八。

⑥㉝引文見〈與徐給事論文書〉，《全唐文》卷五二七。

⑥㉞引文見〈謝杜相公論房杜二相書〉，《全唐文》卷五二七。

⑥㉟引文見〈上兵部李侍郎書〉，《昌黎先生集》卷十五。

⑥㊱引文見〈楊評事文集後序〉，《柳宗元集》卷二。

⑥㊲同③③。

⑥㊳同③④。

⑥㊴同③③。

⑥㊵同③④。

⑥㊶同③③。

⑥㊷同⑤④。

The Main Thought in Tu Mu's Prose

Wu-jyh Lyu

Department of Chinese,
National Taiwan Normal University

Abstract

This paper is to explore the thought in the prose of Tu Mu, an eminent literary figure of the late T'ang. The essential points of the paper will be presented as follows :

1. The political thought of assisting the ruler and taking care of the subjects.
2. The military thought of suppressing commanders of outlying forts and destroying the enemy along the national frontier.
3. The scholarly thought of revering Confucianism and reacting against Buddhism.
4. The Literary thought of emphasizing the contents of the writing and admiring greatly the ancient ways.
5. The thought of regarding love and hatred as the origin of human nature.

Moreover, Tu Mu, in his prose, expressed his thought in the following aspects :

1. The political aspect. Tu Mu asserted that the official who served the ruler should assist the ruler without offending by rude remarks, and that the official who loved the subjects should initiate the useful and abolish the harmful.
2. The military aspect. Tu Mu held that one who governed a nation should be aware of military tactics and strategy, strengthen armaments, and attack suddenly the enemy along the national border. He also maintained that the suppression of the commanders of outlying forts should not be appeased.
3. The aspect of scholarship. Tu Mu respected greatly the orthodoxy of Confucian teachings, and attacked Buddhism bitterly for it brought disaster upon the state.
4. The aspect of literature, Tu Mu gave priority to the theme over the language of writings. He also asserted that the ancient ways lay in benevolence and righteousness.
5. The aspect of human nature. Tu Mu held that love and hatred were the origin of causing chaos, He was in favor of Hsun Tzu's view of human nature which is evil.

In conclusion, the thought of Tu Mu's thought would benefit the people's livelihood and bring political enlightenment to the people.